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七届五次（临时）董事会于2016年9月1日在公司办公楼第一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29日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进行表决，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9人。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宏满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式书面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由于成都普什制药有限公司产品在各省市招标工作进展较慢低于预期，该公司的经营状况短期内不能达到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的目的。经公司与相关各方沟通和协调，基于在新环境、新政策下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事项将面临的重大不确定性，为切实保护全体股东利益，本公司决定终止向四川省宜宾普什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成都普什制药有限公司85%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同意票9票，无反对和弃权票。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一日